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決算評估報告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灣中油公司)113 年度決算審定(以下同)淨損 341 億 8,154 萬 5 千元，較預算淨利 30 億 5,988 萬元，減少淨利 372 億 4,142 萬 5 千元，主要係配合平穩物價政策，油氣售價未能適足反應成本變動情形等所致。有關台灣中油公司 113 年度營業預算執行狀況評析如下：

二、113 年度遭環保機關裁處案件及罰鍰金額均創近 3 年度新高，允宜加強檢討相關管理及污染防治措施，俾減輕對環境之衝擊

台灣中油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提昇整體環境品質，致力於減輕所屬各事業部廠於生產輸儲銷售過程中造成之污染，並積極提高油品品質及執行空污品質改善計畫，113 年度環境保護相關支出預算數 90 億 9,347 萬 3 千元，決算數 81 億 5,580 萬 2 千元(詳表 1)，執行率 89.69%。經查：

表 1 台灣中油公司 111 至 113 年度環境保護工作決算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 企業營運成本	3,065,659	3,158,306	3,338,140
2. 供應商及客戶之上下游關連成本	20,651	25,387	92,810
3. 管理活動成本	290,809	257,608	281,566
4. 研究開發成本	227,451	247,191	166,486
5. 社會活動成本	159,053	117,377	124,604
6. 損失及補償成本	41,277	68,405	69,777
7. 規費稅捐等其他費用	4,153,115	4,157,135	4,082,419
合計	7,958,015	8,031,409	8,155,802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各年度決算書。

(一)113 年度遭環保機關裁罰 37 件，罰鍰總金額達 2,533 萬 6 千元，均創近 3 年度新高

台灣中油公司近 3 年度(111 至 113 年度)因違反環保法令規定遭裁罰總件數計 80 件，罰鍰總金額 6,415 萬 9 千元(詳表 2)，其中 113 年度遭裁罰件數及罰鍰總金額各為 37 件及 2,533 萬 6 千元，均為近 3 年度最高；彙整其違規事由，以違反空氣污染

防制法遭處罰鍰計 61 件(占總件數之 76.25%)、裁罰金額計 5,667 萬元(占總金額之 88.33%)最高；另以事業部門(廠區)觀察之，遭裁罰件數以石化事業部林園廠、煉製事業部桃園廠及煉製事業部大林廠為前 3 高，累計各為 20 件(裁罰金額計 2,378 萬 2 千元)、19 件(裁罰金額計 1,604 萬 2 千元)及 16 件(裁罰金額計 1,829 萬 7 千元)，允宜加強控管改善。

表 2 111 至 113 年度台灣中油公司遭環保單位裁罰件數及金額統計表

單位：件；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 項目	111		112		113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空污	17	11,825	15	20,660	29	24,185
水污	3	5,919	1	33	5	551
廢棄物	3	30	1	6	0	0
土污	1	50	1	200	2	300
其他	1	100	0	0	1	300
合計	25	17,924	18	20,899	37	25,336
裁罰件數較高之部門(廠區)	1. 石化事業部-林園廠(8 件, 617.2 萬元)。 2. 煉製事業部-大林廠(6 件, 325.2 萬元)。 3. 液化天然氣工程處(4 件, 60 萬元)。 4. 油品行銷部(3 件, 159.5 萬元)。 5. 煉製事業部-桃園廠(2 件, 619.9 萬元)。 6. 天然氣事業部(2 件, 10.6 萬元)。		1. 石化事業部-林園廠(4 件, 820.5 萬元)。 2. 煉製事業部-桃園廠(4 件, 383.8 萬元)。 3. 煉製事業部-大林廠(3 件, 778 萬元)。 4. 興建工程處(3 件, 40 萬元)。 5. 油品行銷部(3 件, 37.6 萬元)。 6. 石化事業部-前鎮所(1 件, 30 萬元)。		1. 煉製事業部-桃園廠(13 件, 600.5 萬元)。 2. 石化事業部-林園廠(8 件, 940.5 萬元)。 3. 煉製事業部-大林廠(7 件, 726.5 萬元)。 4. 煉製事業部-高雄廠(3 件, 165 萬元)。 5. 油品行銷部(2 件, 44.13 萬元)。 6. 興建工程處(2 件, 11.95 萬元)。 7. 液化天然氣工程處(1 件, 30 萬元)。 8. 石化事業部-前鎮所(1 件, 15 萬元)。	

說明：各年度金額包含以前年度經訴願、訴訟、陳情等程序撤銷後，重新裁處之案件。

資料來源：整理自台灣中油公司提供資料。

(二)113 年度環境污染重大罰款事件趨增，允宜檢討強化相關事業部廠區之污染防治及管理工作，俾減輕對環境之衝擊

另據台灣中油公司 2023 至 2024 年永續報告書揭露資料，

111 至 113 年度因營運缺失而造成環境污染重大罰款(30 萬元以上)事件各為 6、9 及 18 件(詳表 3)，113 年度重大罰款事件數倍增，其中石化事業部林園廠分別因廢氣燃燒塔產生黑煙、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VOC)超標或未依許可證操作設備等原因，發生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7 件；煉製事業部大林廠則因設備元件 VOC 超標、廢水設施未維持氣密狀態或設施操作未符合規定等，發生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5 件；煉製事業部桃園廠則因廢氣燃燒塔熱值不足或未於事件發生規定時間內通報主管機關等，發生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4 件。台灣中油公司雖及時採取因應措施與相應改善方案，惟近年因管理或操作不當致污染空氣等重大情事逐年增加，允宜檢討強化相關事業部廠區之污染防治及管理工作，俾減輕對環境之衝擊。

表 3 台灣中油公司 111 至 113 年度環境污染重大罰款事件一覽表

違反單位	受罰原因	罰款及懲罰
111 年度(共 6 件)		
林園石化廠	• 設備元件淨檢值超標	238.5 萬元與環境講習 10 小時
	• 廢氣燃燒塔操作熱值不足	
	• 廢氣燃燒塔操作蒸氣與廢氣比超限	
	• 煙道排放異味污染物超標	
	• 因火災致使黑煙	67.5 萬元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 設備元件淨檢值超標	90 萬元與環境講習 8 小時
	• 廢氣燃燒塔操作蒸氣與廢氣比超限	
	• 煙道排放氮氧化物超標	
桃園煉油廠	• 放流水超標	437.4 萬元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182.5 萬元與環境講習 8 小時
	• 防制設施未正常運作	
	• 廢氣燃燒塔操作熱值不足	
大林煉油廠	• 因火災致使黑煙	30 萬元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112 年度(共 9 件)		
林園石化廠	• 製程管線破損	198 萬元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 燃燒塔排放黑煙	67.5 萬元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 火災黑煙	
	• 設備未取得設置許可	160 萬元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 燃燒塔蒸/廢氣比逾法規規定	395 萬元與環境講習 50 小時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 未有效收集空氣污染物	
	• 設備未依許可證核定內容操作	
	• 廢水設施未維持氣密	

違反單位	受罰原因	罰款及懲罰
	- 未提報歲修計畫 - 內浮頂儲槽 VOC 超標 - CEMS 未依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桃園煉油廠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 燃燒塔熱值不足 - 設備未依許可證核定內容操作	125.5 萬元與環境講習 10 小時
	- 燃燒塔熱值不足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 燃燒塔未符合使用時機規定	235 萬元與環境講習 10 小時
大林煉油廠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 防制設施未正常運轉 - 設備未依許可證核定內容操作	97 萬元與環境講習 6 小時
	- 燃燒塔蒸/廢氣比逾法規規定 - 設備未依許可證核定內容操作 - 排放管道異味超標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181 萬元與環境講習 14 小時
前鎮儲運所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 內浮頂儲槽 VOC 超標	30 萬元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113 年度(共 18 件)		
大林煉油廠	- 廢水設施未維持氣密狀態 - 內浮頂槽上方 VOC 超標 - 未依許可證操作設備 - 廢氣燃燒塔蒸氣/廢氣比未符合法規 - 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操作未符合規定	170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18 小時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19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14 小時
	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操作未符合規定	96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18 小時
	廢氣燃燒塔產生黑煙	60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 廢水設施未維持氣密狀態	187.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24 小時
桃園煉油廠	廢氣燃燒塔熱值不足	240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排放管道氮氧化物超標	30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未於事件發生 1 小時內通報主管機關	112.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廢水設施未維持氣密狀態	4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林園石化廠	廢氣燃燒塔產生黑煙	67.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2 小時
	廢氣燃燒塔產生黑煙	90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廢氣燃燒塔產生黑煙	7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廢氣燃燒塔產生黑煙	90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 內浮頂槽上方 VOC 超標 - 未依許可證操作設備 - 廢水設施未維持氣密狀態 - 廢氣燃燒塔熱值不足 - 未於時限內提送歲修報告書 - 未於時限內執行排放管道定期檢查	383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44 小時
	設備元件 VOC 超標	112.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12 小時
	廢氣燃燒塔產生黑煙	112.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油品行銷事業部	- 排放管道異味污染物超標 - 內浮頂槽上方 VOC 超標	42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4 小時

違反單位	受罰原因	罰款及懲罰
土水中心	• 未有效處理廢氣 • 防制設備未正常運作	135 萬元罰鍰與環境講習 6 小時

資料來源：整理自台灣中油公司 2023 及 2024 永續報告書。

綜上，台灣中油公司 113 年度環境保護相關支出預算數 90 億 9,347 萬 3 千元，決算數 81 億 5,580 萬 2 千元，執行率 89.69%，惟 113 年度遭環保機關裁罰 37 件，罰鍰總金額達 2,533 萬 6 千元，均創自 111 年度以來新高，且重大環保違規事件逐年增加，允宜加強檢討各項環境污染改善措施及成效，以善盡國營事業社會及環保責任。